

证券代码：300523

证券简称：辰安科技

公告编号：2021-002

## 北京辰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辰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2021年1月21日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根据《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全体董事同意豁免本次董事会会议的通知时限要求，会议通知于2021年1月20日以邮件、电话、口头等方式向全体董事送达。会议由董事长袁宏永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会议董事9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9人。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1、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董事长兼总裁袁宏永先生申请辞去公司总裁职务的书面辞职报告，袁宏永先生辞去前述职务后将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战略委员会召集人、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袁宏永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同时，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副总裁吕杰先生申请辞去公司副总裁职务的书面辞职报告，吕杰先生辞去前述职务后将担任公司其他职务，吕杰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为保证公司日常经营工作的开展，经公司董事长袁宏永先生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核，同意改聘苏国锋先生担任公司总裁，苏国锋先生不再担任公司执行总裁；增聘赵卫华女士担任公司副总裁，任审计长；

增聘梁冰女士担任公司副总裁。前述高级管理人员的任期均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根据公司薪酬相关制度，由基本年薪及年度奖金构成，具体薪酬根据实际工作情况及业绩效益确定。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关于调整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及独立董事发表的相关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 2、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梁冰女士申请辞去证券事务代表职务的书面辞职报告，梁冰女士辞去前述职务后将继续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梁冰女士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为配合董事会秘书工作，良好保证公司信息披露相关工作顺利进行，同意聘任代妍女士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代妍女士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资格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则规定的证券事务代表相关任职资格。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关于调整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北京辰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 月 21 日